

# 在中原更加出彩中谱写浓墨重彩的洛阳篇章

2018年12月4日 星期二 编辑:梁蛟龙 校对:程子辉 组版:杨燕

## 作为河南省促进科技与金融结合试点,我市确定试点工作方案,提出到2020年—— 科技进步对经济增长贡献率达到65%

本报讯(首席记者 张锐鑫 通讯员 李娇)记者日前从市科技局获悉,作为河南省促进科技与金融结合试点,我市确定试点工作方案,提出到2020年,各类创业投资基金投入累计达到5亿元,年技术合同总成交额达到50亿元,科技进步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达到65%。

进入“十三五”以来,我市高度重视科技金融工作,从顶层设计着手,着力构建现代科技金融体系,制定出台了11项科技金融新政。今年9月,我市入围全省首批促进科技与金融结合试点地区,开始了在创新科技投入方式、培育壮大科技创业投资、创新科技信贷产品及组织体系、拓宽科技创新发展的融资渠道、完善科技金融服务体系等方面的先行先试。

该方案提出,我市将通过开展试点工作,建设科技金融政策体系、科技金融工作体系、科技金融投融资体

系、科技金融服务体系等4大体系,为创新驱动发展提供有力支撑。该方案还提出了一系列到2020年的建设目标——

■ **建立独具洛阳特色的“1+11+N”的科技金融政策体系**

到2020年,以《关于构建现代创新体系的指导意见》为统领,《洛阳市科技型中小企业贷款风险补偿资金池管理暂行办法》《洛阳市天使投资引导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等11项科技金融新政得到全面落实,各县(市)区N项相关科技金融扶持政策配套出台,独具洛阳特色的“1+11+N”科技金融政策体系基本形成。

■ **扩大财政科技金融投入投资规模**

到2020年,科技型中小企业贷款风险资金池规模达到5000万元,成果转化风险资金池规模达到2000万元,天使投资引导资金规模达到5000万

元,种子投资引导资金规模达到1000万元,科技创新券投入累计达到5000万元,科技服务券投入累计达到2300万元,科技创业券投入累计达到3000万元,各类创业投资基金投入累计达到5亿元。

■ **科技创新与金融创新全面开展**

到2020年,科技金融合作银行达到10家,创业投资基金达到11只,科技金融专营机构达到15家,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达到15家,银行信贷补偿、保费补贴、企业资本市场融资补贴、投贷联动和股权质押奖励等各类财政科技金融资金足额到位,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贷款余额达到20亿元,中小微企业贷款余额达到2000亿元,知识产权质押贷款规模达到每年1亿元,科技型中小企业融资规模达到每年330亿元。

■ **科技金融服务能力不断增强**

到2020年,搭建科技成果转化综

合服务平台2个,引进培育科技创新服务机构数量达到150家。年举办国家级、地区级展会赛事活动20场,创新创业载体达到70家,孵化、创业面积达到150万平方米,在孵企业达到3000家。每万人有效发明专利拥有量达到12件。年技术合同总成交额达到50亿元,年完成技术合同1100项。

■ **经济社会初步实现高质量发展**

到2020年年底,全市高新技术企业数量突破5000家,科技型中小企业突破5000家,创新平台(载体)达到2100家,全社会生产总值达到5600亿元,全社会研究与试验发展经费支出占GDP比重达到2.5%,全市财政科技支出占公共财政支出比重达到5.5%,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占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比重达到40%,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额达到15亿元,科技进步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达到65%。

## 成立信用融资担保基金 助力民营企业发展

本报讯(记者 李迎博 通讯员 石智卫)我市民营企业又多了一条信用融资渠道。记者近日从有关部门获悉,老城区将在我市率先试点融资信用担保基金贷款,促进解决中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

11月29日下午,老城区政府、洛阳银监局联合召开金融支持民营经济发展座谈会。会上,老城区政府、建设银行洛阳分行与洛阳市信用建设促进会签订《企业信用融资框架合作协议》。

根据协议,老城区拟成立规模为1亿元的信用融资担保基金,与金融机构建立风险共担的合作机制。由建设银行洛阳分行在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银行信贷管理要求的前提下,将基金放大不低于5倍,用于支持经信用评级机构评级的优质企业,加强对民营企业的融资支持。

据悉,这是老城区发挥政府对民营企业发展的引导作用,为解决民营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作出的新探索,该政策将面向全市民营企业。下一步,合作三方还将借助我市“信用洛阳”网络体系建设,通过整合“信用洛阳”网的工商、税务、社保、用水、用电及企业上下游等各类企业信息资源,建立信用评价体系,组织行业信用评价,提供更加有效的企业信用信息,有效解决企业融资中的“信息不对称”问题。

## “搞智能化改造,我们赚了”

这几天,在孟津县洛阳豫甲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订单任务排满了磨工张勤晓的生产日程表。

张勤晓是入职仅两年的学徒工,但已可独当一面,完成订单任务游刃有余。

半轴是将动力传至车轮的车轴,是拖拉机、货车等的基础零部件。在洛阳豫甲公司,由于采用了自动化工艺,像张勤晓这样年纪轻轻就成为生产骨干的学徒工还有很多。然而就在几年前,公司总经理周会利还发愁招不来技术工人。

“传统磨床加工半轴,需要摇手轮、量尺寸,考验工人的技巧和匠心,上岗前至少需要三年学徒经历。这几年用工成本上升,招工成为‘老大难’。”说起当初的招工难,周会利记忆犹新。

近年,一边是传统半轴生产企业竞争白热化,进入微利时代;一边却是技术工人招工成本节节攀升。新形势下,周会利把目光瞄向了智能化改造:“暂时赔钱也要改!”

在企业自动化生产线上,一台六关节机器人正挥舞机械臂,精准地将输送带上的半成品送至各个数控机床进行精加工。以往,每台设备都需要一名工人上下料。如今,只需要技术人员输入指令,机械臂便能灵活精准地上下料,实现无人化操作。

周会利给记者算了一笔账,机器人不分昼夜每天两班工作,能完成8名工人的工作量。按照一名工人一年用工成本5万元计算,最快三年就能收回成本。

近年,这家民营企业下大力气进行智能化改造,如今已累计投入资金800余万元。一时的利润下滑,却给企业带来了发展的“第二春”——改造后的生产线效率成倍提高,综合生产成本降低约10%,废品率不足万分之一。

数据显示,今年上半年,我国各类拖拉机和收获机械等产量同比均下降,行业进入深度调整阶段。在此形势下,该企业销售收入却在2000万元以上,同比稳中有升。

“搞智能化改造,我们赚了!”周会利坚定地说,简短的话语,透露出其对未来发展的强烈自信。

本报首席记者 张锐鑫 通讯员 郑战波



### 规模种野菜 销路有保障

昨日,在位于新安县五头镇的洛阳悦茂食品有限公司生产车间,工人正在对荠荠菜进行初加工。

今年秋季,当地玉米收获后,洛阳悦茂食品公司租300余亩土地种植荠荠菜,生长期50天,待荠荠菜收获后农民再种植小麦,以最大限度发挥土地效益。当地与郑州三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供货合同,确保荠荠菜销路。

记者 常世峰 通讯员 刘行 许金安 摄



记录新时代 记者走基层  
短新闻大赛  
共青团洛阳市委 洛阳日报编辑部 主办

# 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信息采集公告 及采集工作常见问题解答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切实摸清广大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底数,建立精准服务保障体系,现按照国务院统一部署,全面开展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信息采集工作。

**一、采集目的**

此次信息采集工作的目标是全面摸清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底数,为其家庭悬挂光荣牌,建立健全服务对象档案和数据库,为加强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和工作运行体系建设,维护军人军属合法权益奠定基础。

**二、采集范围**

(一)采集对象

信息采集对象主要包括以下十二类人员:

- 1.军队转业干部;2.退役士兵;3.军队离休退休干部和退休士官;4.军队无军籍离休退休职工;5.复员军人;6.退伍红军老战士,包括西路军红军老战士和红军失散人员;7.残疾军人;8.享受国家抚恤的伤残民兵民工;9.烈士遗属,包括烈士的父母(抚养人)、配偶、子女和兄弟姐妹;10.因公牺牲军人遗属,包括因公牺牲军人的父母(抚养人)、配偶、子女和兄弟姐妹;11.病故军人遗属,包括病故军人的父母(抚养人)、配偶、子女和兄弟姐妹;12.现役军人家属,包括现役军人的父母(抚养人)、配偶和子女。

(二)采集内容

信息采集的内容主要包括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的个人身份信息、政治面貌、对象类别、基本生活状况等,涵盖户籍、救助、社保、医疗、住房、抚恤优待、服役及安置情况等多项基础信息和照片。

**三、采集地点**

信息采集坚持属地管理,分级落实,以采集对象户籍所在地申报采集为基本原则。以县(市、区)为基本采集单位,由县级人民政府统筹负责,本级退役军人事务部门牵头,会同当地组织、公安、民政、人社、医保、信访和人民武装等部门有关部门组织实施,乡镇(街道)、村(居)全面参与落实。各地将统一设置采集点,采取集中采集、自主申报、上门校验等方式进行采集。

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应在规定时间内主动前往户籍所在地集中采集点申报信息,并在填报完成后签字确认。申报时,需携带下列证件或材料原件:

- 1.身份证;2.户口本;3.转业证、退伍证、离退休证等相关证件;4.残疾军人证、伤残民兵民工证、因战因公伤残人员证等相关证件;5.烈士证明书、因公牺牲军人证明书、病故军人证明书等相关证件;6.立功受奖证件;7.其他所需材料或证明。

**四、时间要求**

现阶段信息采集工作至2018年12月10日前完成,之后将建立采集更新长效机制。新增加或遗漏的采集对象,可随时进行采集;信息需要变更或注销的,定期进行更新。

**五、采集工作常见问题解答**

(一)为什么要开展信息采集工作?

长期以来,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信息数据分散在各相关部门,信息不详实,数据不准确,标准不统一,制约了工作开展。扎实做好信息采集工作,是切实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提高退役

军人服务保障工作水平的重要基础,是摸清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底数和基本情况的重要途径,是建立精准服务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大数据平台的重要步骤,也是为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悬挂光荣牌建档立卡的具体措施。全面开展新采集工作,根本目的是为了更好服务广大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

(二)退役军人的信息政府应该都有登记,为什么又要采集?

一是这次信息采集的对象更加广泛,既包括以往掌握信息比较全面的对象,主要是享受抚恤补助的人员,也包括首次采集的对象,如现役军人家属。二是这次信息采集的内容进行了系统设计,与已掌握的数据相比增加了许多新的项目,比如社保信息、住房情况等,以便更好地实施精准服务。

(三)本次信息采集和待遇是否挂钩?

这次信息采集主要为了全面掌握管理保障对象情况,为政策制定打牢基础,同时为悬挂光荣牌工作提供数据支撑,不直接作为享受相关待遇的依据。但从长远看,这项工作又与每位采集对象的切身利益息息相关。如果出现遗漏情况,一方面可能影响国家制定相关政策的精准性,另一方面一旦有新政策出台没登记信息的人员可能无法第一时间享受。

(四)哪些人员需要去采集信息?

信息采集的对象包括退役军人和烈士遗属、因公牺牲军人遗属、病故军人遗属、现役军人家属等退役军人事务主管部门服务管理的所有人员。主要包括12类:军队转业干部;退役士兵;军队离休退休干部和退休士官;军队无军籍离休退休职工;退

伍红军老战士(含西路军红军老战士和红军失散人员);复员军人;残疾军人;伤残民兵民工;烈士遗属;因公牺牲军人遗属;病故军人遗属;现役军人家属。

(五)采集标准时点为2018年10月1日是什么意思?

这次信息采集的标准时点为2018年10月1日,是指10月1日之前退役的军人在世的采集对象信息都属于这次采集的范围。10月1日之后退役的,因为在数据采集标准时点的身份为现役军人,所以按照现役军人类别采集其家属信息。10月1日之后去世的采集对象,根据其家属意愿进行采集。

(六)没有接到通知是否也要去登记?

我市采取张贴海报或利用广播、报刊、网络等形式进行宣传,采集对象可关注官方信息,主动前往当地乡镇(街道)设立的集中采集点申报信息。

(七)采集对象是否可以异地采集?

因为采集的信息需要审核,所以这次信息采集以户籍地采集为主要方式,但为了方便采集对象,对于不在户籍地居住的,可以到经常居住地乡镇(街道)设立的采集点就近参加信息采集。

(八)登记时,需要携带哪些资料?

身份证、户口本及退役(转业)证(或能证明其身份的其他退役、转业档案资料等);优抚对象提供相关证明证件。现役军人家属携带证件:身份证、户口本、亲属关系证明(结婚证、出生证等)、现役军人士兵证或军官证等。

洛阳市退役军人事务局